

爬一座沒有頂的峯山

評「當代中國小說大展」

陳克環

「當代中國小說大展」篇名及刊出日期

篇名 作者 刊出日期

人頭 司馬中原 六三、十一、三、四日

去白雞 彼日 陳雨航 六三、十一、五、六、七日

和平東路○巷○號 於梨華 六三、十一、九、十、十一日

阿愁妹上樹了 李喬 六三、十一、十三、十四日

流轉 林川夫 六三、十一、十五日

司馬中原「人頭」

口述者「孩子家」曾回憶目睹日本鬼子殺中國人作樂的慘狀，想必「人頭」的時代背景是民國三十年代了。在現在說起來，老百姓過着「兩眼漆黑，朝前挨日子」的時代，早已經過去；黃巢、李自成、張獻忠的殺人如麻，把人頭當了西瓜一擔擔挑的艱難成了歷史，甚至於張「大帥」的「拖出去給我切了！」也只變成供人消遣的鬧劇笑料。雖則如此，作者的一支筆却勾起曾經生活在那些年代的人的鄉愁；而出生在臺灣的年輕人，會覺得作者好會說故事，令人好像看了一部甲級西部警匪武打片。

由於作者在講故事，對於作品的結構，似乎未曾精心地予以處理。作者既以村童「我」的口氣追述，又以趙停子的話語為主幹，偶而順敘，有

時回憶，到了最後一段，又忽然轉為對將來的期待。最明顯的一個例子便是：作者一上來就勾劃出趙倚子的個兒和面相；到了第七段裏，他又以孩子「我」，敘述如何第一次去偷看趙倚子「究竟是什麼樣兒？」那麼，第一段裏的趙倚子形相，到底又是從誰的眼中看出來的呢？嚴格地從文學創作的技巧來看，這篇作品缺乏一個嚴密而有創意的結構。

作者所用的文字，與他的故事以及人物性格是合成一體的。「扁擔長『一』字也不識」，「腦瓜裏沒有幾大條紋路」的武人，套句現代語，即是所謂的「職業殺手」，行為粗獷、豪邁、本性善良和誠實；再加上從生活閱歷之中熬出來的一點兒「人生哲學」，談的無非是那些「四鄉八鎮」的形形色色，滿口都是粗話，俚語和俗句子。這些便形成了作者特有的鄉土風格。

作者雖然有一筆純熟又洗鍊的鄉土文字，作品裏偶而也有許多西化的句子，由於這些句子的運用，未能與人物配合，便顯得有些不協調。述者是一個「孩子家」，又處於西方文學尚未化入的時代，再加上生長於小鎮之鄉，即使讀書也不過是私塾教學，怎會得

說出「在命運的網裏亂撞」，「那種煎熬般的痛苦，就鎖在緊皺的眉頭上」，「黝黑的天空裏，有蝙蝠抖動的影子」……這一類現代文藝化的句子？自然，這「不協和」同時也影響到人物性格及身份的統一性。

作者將這篇作品題為「入頭」，在內容上真可稱做貨真價實，收集了林林總總關於人頭的傳聞，肉票被錯殺的悲慘，錢老王被趙倚子所殺之淒厲，日本鬼子砍殺同胞作樂之殘酷，快刀老王殺頭之藝術手法，丁賭鬼之被砍頭，而復合而再死亡又近乎神話……。

「把人頭堆在籬筐裏挑回鎮上去，遠看像挑着一擔擔西瓜。」「西門口有一顆人頭，掛了很多天沒人收，腫大得像柳斗，臉都成了紫黑色，一陣風過，便飄出一股瘟毒毒的臭氣」，……等寫照異常形象化，令人寒慄噁心，似乎眼見到一個淒慘的人間地獄。

趙倚子因為眼見殺頭的事多了，熬出來一套砍頭的哲學來：「官裏捉住該殺的人犯，總要有人去動手殺吧？——我就是不幹了，那個人一樣活不了：」「殺人的，轉眼也就成了被殺的，連認真想想誰該殺，誰不該殺的時間都沒有。」「我若不伸刀砍你腦袋，你也會捱槍，……人生就像一場賭，碰上了，

總有個輸贏……」，他殺了錢老王，後來自己也不知被誰給砍了頭，也算是應了他自己的話——只不過運氣差了一點，就輸了。

鎮上的人看慣了人頭滾，不但培養成安天知命的宿命態度，甚至於還有心情拿人頭開玩笑：「兩隻滿生肥肉的腮幫朝外鼓凸着……割下來能炒一大盤子」……。

人在無可奈何之下，聽天由命，尋死人的開心，或者意味着份外的辛辣；但是，作者在述者的獨白語裏，對人頭出之以諧謔——「掉了的腦袋再也沒法接上去了！」，「沒有腦袋的人哪還能告狀？」……

——就大大地減低了作品裏淒厲的氣氛和意境。如果，口述者在內心裏獨自時，對人頭的反應能够這麼平靜，輕鬆、幽默，那麼全篇最後的一句，便似乎不合他的個性。

「一個不見人頭落地的中國，我只好等待了。」，是一聲極其響亮的劇終之鐘，只可惜它的「味道」與述者的年齡，語氣不合。很明顯地，這是一個有高度悟性的知識份子的浩嘆。像那樣子的一個小孩子似乎不大可能有如此悲天憫人的胸懷和國家觀念？或許

是因為作者把人頭的傳奇事件，堆砌得過於多彩多姿，趣味雜陳，以致於使得這一悲憫思想的主力之句，在這裏顯得嚴肅、凜然得有些不相稱。而且，這一「等待」既已經失去了時代意義，同時也與作品的結構不合。在文學技巧的領域裏，「真」永遠走在「美」的前面。結尾之句雖「美」，但因不合，就失去「真」了。

作者握有豐富無比的素材，和得心應手的口語文字，他對「吾土吾民」的懷念與愛心，已經使他的作品蔚成了一獨特的氣候；如果，他在寫作技巧上再進一步的予以琢磨，抖落作品裏那些廢枝枯葉，便是懷鄉文學里程上的一株濃蔭大樹。

陳雨航「去白鷄彼日」

「或許可以去白鷄修行呢？離開媽媽、妹妹、老師、郭三仔、阿財、劉婆子：還有那該死的回春堂！」

可是，媽媽會怎麼辦？」

作者在這一小段文字裏，把這篇小說的主要人物康文華所有的煩惱都說了出來。作者文字的濃縮，和

他所涵載的暗示，毫無疑問的屬於第一流的大手筆。你必須一字一句的仔細地讀，才能抓住作者精心埋藏在它們裏面的意思。

主題是有關於一個窮苦人家的孩子，從各方面所受到的打擊、壓力；希望的幻滅，以及對於親情的愛之游離與執着。

到白鷄去本來應該是一次愉快的旅行，可是康文華却想着「可以去白鷄修行」，表示他的厭世。離開媽媽、妹妹便是斬斷貧苦日子裏的淒苦親情；離開老師是和令他處處相形見慚的學校生活告別；離開郭三仔、阿財是跳出財富的示威；劉婆子是引誘媽媽「墮落」的魔鬼；而該死的回春堂在文華心目中便無異是下流邪惡的黑獄。他心中悲苦又憤怒，自卑又自慚，想離開這一切的一切，「可是媽媽會怎麼辦？」——他雖然偷錢，撒謊，罵人打架，頂撞媽媽，冒犯老師，可是，到底還是一個心地善良的，有濃厚愛心的孩子。

作者以全知觀點的立場，將人物的意識流與回憶，並行運用，使其作品有變化，也有深度。他的意識流不是令人摸不着頭的亂竄，而是描寫人物心理以及

行為之間極其自然的反射和引導，我這裏所指的自然，是說作者十分準確地把握住了人物的年齡，教育程度，和家庭環境。

一開頭，作者將文華的「失神」和「破舊的天花板」引起來的「酸楚」連成一串，讀者立即便知道這是一個因着家境貧窮而不快樂的孩子。接着，文華便想起爲了到白鷄去旅行，所引起來那些不快的事情，一直想到媽媽打了他。作者把文華的失神和酸楚交代清楚之後，便轉入順敘。在運用人物的意識流和回憶記述的時候，作者本人一直很小心地深藏不露，令人真切地覺得這是人物的意識在流轉，而不是作者本人在自說自話，東想西想。

作者對於人物的描寫，分好幾種不同的手法來處理，每個人物各有不同的份量。他以內心獨白，身體的動作，以及客觀的描述，替主要人物康文華畫出詳盡的心理解剖圖；對媽媽則以對話和小動作來淡描出一個淒苦的寡婦；劉婆子的描寫除了對話，還可見之於文華對她的反映；而羅假仙根本沒有出場，完全是文華印象中的塗抹。阿三仔，阿財，老師屬背景人物，他只用平鋪直敘予以交代，作者極少用形容詞，却

能够將人物（甚至不出場）渲染得有強烈的鮮明感。

下面一段可用來說明他轉換人力之自然，以及運用「身體語言」之恰到好处：

「大概是在添加樹枝吧。厨房裏一陣嚙嚙嚙的聲音，媽媽……。文華摸了一下左邊的臉，牙齒陡地又咬緊了。」

第一句是文華在猜想；第二句是作者來加以說明；「媽媽……」表示文華不忍媽媽的辛苦；摸了一下臉，表示他又想起了媽媽打他一耳光的事；於是「牙齒陡地又咬緊了」——又不可憐媽媽了。

作者運用意識流的自然，同時也就是人物心理刻劃的成功。文華以家庭貧窮而自卑，因為沒有錢買蘋果，比不上別人，便想「不要去好了，那有像我這般只帶便當去的？」，可是一下子想到白鷄關廟的大關刀，就爲了想以那支大關刀來比扁羅假仙的回春堂的招牌關刀，便又覺得非去不可，然而却又不能在「吃」上面丟人，於是，想到偷媽媽的錢。他對偷錢的行爲，自有一番自我排解：「欠十塊就欠十塊，誰叫你不給我買東西？遠足只帶便當，別人吃好吃的東西時，我吃什麼？尤其郭三仔那假博仙……」，讀者會責

備他偷錢麼？

到了白鷄，文華一心掛記着要看那把「亮晶晶沉沉的」大關刀，「騙笑的回春堂，我就不相信你那支關刀是全三峽第一！」，雖然一再失望，他還是不死心，固執地相信關公廟的刀一定比回春堂的大；最後，終於「漏」了「氣」，爲了要比扁羅假仙的刀，他挨打，偷錢，結果，白鷄關廟的關刀，反而不如回春堂的招牌刀。讀者能不同情他期望落空的那一股子懊喪，空虛？

劉婆子來替羅假仙做媒，文華的媽媽「逕自地揀着菜不作聲。」，當劉婆子說到「子女長大也是像鳥仔一般飛走，你也要想想後半輩子，孤單單又……」，作者就寫「媽媽的手停了一下，她沒有抬頭看劉婆子，只那麼停了一下，又繼續撿面前的青菜。」，表明她爲劉婆子這幾句話有所動，但是，稍想想，又還是不同意。描寫一個寡婦的矛盾心理。

作者以正面筆墨描寫文華在生活上所受到的挫敗，以及他由抗拒這些壓力所作出的叛逆行爲；可是却以暗示的手法來托出他對媽媽的愛心。每當他做得很「絕」的時候，他就想到媽媽怎麼了？媽媽會怎麼辦

？他爲了橘子和蘋果的事和媽媽大叫大嚷，看到「媽媽呆呆地站着沒出聲」，便收住口；媽媽把橘子塞進他的書包，離去之後，他「呆呆地站了一會，走了幾步，」之後，又回頭看，只見到媽媽消失在市場的轉角處的背影，這母子倆個的「呆呆地」包含了無限的人生折磨和淒涼的親情。當文華最後發覺這橘子「美好的一角」，他便決心把這粒柑仔留給媽媽，而且對着橘子應許以後要做一個乖兒子。甚至他之恨惡羅假仙，也反映出他對媽媽的愛心和依戀，一個孩子的孝心也只能做到這些了。

如果郭三仔的蘋果象徵財富，媽媽的橘子就是愛。

當所有的努力都落了空，偷錢、撒謊、吹牛都不能使自己在同學面前神氣，比過郭三仔，反而惹來更大的屈辱，康文華便把媽媽塞進他書包裏的橘子拿了出來，放在草坪上，獨自欣賞起來。這是一個極佳的隱喻。媽媽就像那個黑鏽黑鏽的橘子，但本來覺得它使他在人面前抬不起頭來，但他仔細地從另外一個角度去看，覺得它並不醜陋，在陽光下竟然還發亮哩。可是正當他對着這只橘子應許他對媽媽的愛心，它又

被老師一脚踩爛了，在這世界上，甚至於這一點點給予他溫暖的親情愛心的象徵物，都不能完整的存在，他拒絕接受老師賠給他的那只橘子，它雖然又大又紅，它不過只是商品，不是愛。

康文華的哭泣，或許不致於引起讀者的眼淚；但是，他的敏感、好強，和他遭受到的壓力和打擊，會使你原諒他的叛劣行爲，而寄予同情或者還有些兒喜愛——如此，作者便成功地達到了他的目的。

於梨華「和平東路〇巷〇號」

這篇小說，有歷歷如繪的細節，有耐人尋味的懸宕，更有一個急轉直下，令人意想不到的結局：第一流的短篇小說的寫作技巧，尤其是濃縮堆聚在那最後幾行——錢太太的一個電話——巨大的衝擊力量。

全篇的結構十分緊湊。整個故事發生在洪家。錢太太到洪家表明了來意——洪太太把弟弟宋維新找來，把事情抖出——維新在電話裏向姐姐陳說，他和妻子純美之間，以及純美與舊情人錢忠良之間的談話和交涉——所有人物齊集洪家客廳，了結「一手交錢，

一手交貨」的勾當——最後，錢太太的一個電話，將故事的結局完全改觀。

這篇小說是一絕佳的諷刺電視喜劇材料，故事够吸引人，場景簡單，演出也經濟。

作者對人物的描寫，內外兼用，並以對話以及小動作輔襯。洪太太「皮膚白皙，五官細緻，身體肥碩」；純美「兩眼水汪汪的」，「頭髮剪得短短的，鬆鬆的擁着那張鵝蛋臉……那副假睫毛又捲又黑」，代表兩種標準的女人形態。錢忠良「中等身量，瘦怯怯的，剃了個平頭，架了副鏡片很厚的眼鏡，一張嘴顯得特大，嘴唇不說話時也噙張着，濕油油的，給人一種不乾淨的感覺」。依照「相隨心」的說法，讀者從這幾段面相速寫，就可以將人物的性格摸到八成。洪太太是個慵懶的闊太太；純美是個虛榮成性的美女；而錢忠良是個貪婪的窮小子。關於錢太太，作者在一開頭便專門描寫她的緊張又心虛的神態，在計程車上，「鏡子」出現了五次，尚未見到洪太太之前，用手帕去擦（按）了三次鼻尖上的汗。這裏面的人物，除了純美沒有出汗而外，即使在冷氣之下，人人都在冒汗。另外，作者還以女人的玩弄手提包來暗示她們的

情緒。當錢太太和洪太太在猶疑不決的當兒，便不住地將皮包開開關關，一旦主意既定，便「將皮包拍的一聲悶攏」。作者對於人物的處理，雖然注重一些小動作，但是並不深刻，也無獨到之處。自然，就這樣一個喜劇材料，份量也很够了。純美與洪太太之間的一席對話，生動地表露了她的馬屁經以及她以利害關係去說服對方的手腕。作者在洪太太和弟弟爭用車子上面，點出富人也打小算盤的吝嗇，親情抵不過利害關係，這都是作者的精心之處，也都是構成喜劇氣氛的條件。

錢忠良的賣相，令洪太太覺得驚奇而失望，「不禁對她弟媳瞄了兩眼，這個人比照片上還差一大節呢！」。作者爲了強調錢忠良的卑鄙，給他一副不登樣的外表，可是，這樣一來，却大大的減低了故事發展的可信性。作者藉洪太太的追憶，來描寫純美，未婚前她過的日子是：「嬌生慣養的……天天被人捧着，玩是玩，吃是吃，沒有一個夜晚不是瘋到十二點才回家的」，毫無疑問的，像純美這樣愛慕虛榮的女子，所要求於男伴的，除了錢，還兼有賣相的帥。就算是錢忠良從前曾經也是帥過吧，這次，二人在火車上偶

然重逢，已經可有足夠的時間談談往事，就憑他眼前那付賴相，純美就會同他出遊？並且還拍出一些不大能見得人的親暱相片來？純美的寂寞孤獨之苦，留在美國，在臺北，她每天連應酬都來不及，實在沒有去「降低水準」，來揀起像錢忠良這樣一付窮酸相的遊伴的需要和必要。

作者刻意於諷刺，可以從人物的命名上面看出。錢忠良之姓錢，是正面的諷刺，名忠良則是反面的；純美實際上是濫交遊，假睫毛之類的不純之美；維新一付美國派頭，對於太太這件事，氣過就算，倒是很「維新」的。名字的諷刺寓意更加深了人物的喜劇意味。

作者的諷刺和喜劇的手法，透出一股強烈的辛辣，人物之間既缺乏親信，漠視愛情，也更談不到人情；這篇作品之所以無「情」，乃是由於作者對他的人物沒有寄予同情，於是，似乎人人一無是處，人與人之間，甚至於親人之間，也不過就是利害得失之較量與爭奪騙取的勾當罷了。

李喬「阿憨妹上樹了」

作者以阿憨妹上樹，不肯下來，來說明：一個「白癡傻瓜瘋子神經病癲女人」在地面上，已經沒有她容身度日之地。

先以一則新聞引出樹上的阿憨妹；再倒敘阿憨妹的出閣，她結婚後的生活，以及被「逼」到樹上去的經過。

作者在以全知立場敘述阿憨妹出嫁那天清晨的事，忽然以「記得一個多月前」再倒敘相親的經過。「記得」二字用在這裏把敘事者的立場攪和不清。到底是誰「記得」呢？從接下去的客觀敘述，仍舊是作者在追憶，既然作者是一個不涉入故事的旁述者，這「記得」二字就顯然屬於誤植。

這篇作品的文字，缺乏統一性，而且顯得有些紊亂。這是一個有關於鄉下人，並且是以一個無知的白癡為主要人物的故事，作者不但沒有採用鄉土語言來處理對話，以求得真實感，而且在敘述之中，用了許多文調調的四言句。「春光明媚」，「鳥語花香」，

「阿憨芳年十六」，「她和老鬼倆一生勤奮持家，備極辛勞；現在已經年高德劭，不事生計。」，「近親密戚」，「揚長而去」，「曉風徐拂，亂髮蓬鬆；」……在許多從文字方面去尋求創新的作家眼裏，這一類的詞句，早就屬於沒有性能的文字了，何況，它們的出現又大大地破壞了這篇作品的略帶感傷的氣氛，反而又有一種調侃的語調。在開頭那一段作為引子的新聞報導裏，作者寫道：「火車站前大榕樹上，被路人發現有一個小女人；……，已經看不出何種花色洋裝上，不知為何用……塑膠繩……網紮起來，連頭頸手臂腿肚亦如此這般，紅索環套，怪異非常。……」

榕樹上「被」人發現有個小女人，在洋裝上不知為何用繩網紮起來，這兩句文法的錯誤引起印象上的紊亂；而「連頭頸手臂腿肚亦如此這般，紅索環套」則說明：那女人的四肢頭頸都是給網起來的，這就更引起了事實上的紊亂了。阿憨妹是自己「手脚並用」，爬到樹上去的，她爬到樹上之後，作者對她最後的描寫是：「她替雙腳找到最好的位置，屁股也很舒服，雙手就攤在涼快的樹葉上……她閉上眼，進入夢鄉。」，作者說，阿憨妹「終於把繩子別在腰帶上」，

可以想見，她確也把繩子帶到樹上去，可是作者却没有在她「進入夢鄉」之前，先寫她把自己網綁在樹上，以免睡熟之後掉下樹來。作者又只說，「洋裝上……頸頸手臂腿肚不知為何用繩密密麻麻網紮起來」，令人猜疑，人並不是「網綁」於樹，果如是阿憨妹將自己網得像只粽子，又能在樹上渡過「數日」之久，這未免近乎神奇。

作者用「被」字極多，也因了這個「被」字，造成了不少有語病的句子。

值得稱道的，是作者對於部份人物的處理。他把一對夫妻對老來的白癡病女不知如何是好的心理，刻劃得十分真切。老媽媽明明知道，「這場婚姻有點那個」，但是倆老一死，阿憨就得一輩子看哥哥嫂嫂們的臉色，嫁了總比「給人臭臉臭屁股強」，誰叫她生成個白癡呢？說來說去是「天公的意思」，「前生註定要那個樣子的」，「能怪憨仔嗎？」

作者對於阿憨妹癡呆癲瘋的描寫，反倒使得周遭人物對她那些近乎殘忍的看待——丈夫的虐待、毒打，鄰居們的捉弄，兄嫂們的冷淡，甚至老媽媽也不得不揶揄她，用「竹修子」來恐嚇她就範——變得近情

理起來。像這樣子的一個白癡，對於旁人，在精神上
是莫大紛擾，在日常生活上，又是無盡的紊亂的來源。
楊漢才那個「破籬筐」之願意收這個「破爛」，不
過是爲了傳宗接代，但是，當他發覺她不足以當爲「
妻子」，而又令他損失所有的財物，還嫌他老，罵
他死老，他就連「孩子也不要」，你能怪當丈夫的嗎
？阿憨妹的結局顯然很難獲得讀者的同情。

從作者以往其他的作品來看，他對白癡人物一向
懷着悲憫的同情。誠然，阿憨妹周遭的人缺乏這種基
於人道的同情，但是，如果作者的同情，或者讀者的
同情，是以廣泛的全人類爲對象，而非僅僅以某一階
層，某種特殊類型（如白癡）的人物爲對象，他們除
了憐憫阿憨妹的不幸，同時也會諒解那些爲阿憨妹的
癡瘋所困擾的人，想想，誰能與阿憨妹共同生活在
一起呢？眞有人能，雖合人道，却不合人性。

林川夫「流轉」

「流轉」雖然有人物，也具有故事的結構，但是
，作者似乎無意說服讀者來相信他的故事，而只想以

獨特的寫作技巧，來闡明一個古老的信念，已經逝去
如夢的宗教戒條。顯然，他的不凡創作才華，使得他
圓滿地達成了他的願望。

在第一段裏面，作者先以畫家高一案的手法，用
瘦鴉，沉日，老樹枯枝、飛沙狂風、岩石、荒徑、勾
出了一個傳奇的背景，然後，他寫那個年輕的婦人
——阿根，怎樣獲得那條小蛇爲伴，當她發覺她無法
抑制，那種「忽然湧出的可怕的慾念」，她便將蛇擊
死，深深地埋在地底下。

從清光緒戊申年仲秋，到西曆一九四七年初夏；
在第二段裏，作者推換出似中東神秘古國的場景。在
幽谷隱處的廢墟殘柱下，越獄人從死睡中醒轉，是夜
三更，他潛入一長滿花草的庭院，偷竊之際，驚醒了
年輕的女子，將其強暴之後，掙到幽谷，將她深深地
埋在地底下。

這兩段故事看起來似乎沒有關連，可是作者運用
詭譎淒厲的字句，細細地編織，等他完成之後，只一
抖，你便猝然發現，那兩個故事相互盤結呼應，絲絲
入扣，顯出一幅極爲完整而工巧的圖案來——那便是
作者所欲表現的信念和思想。

作者在兩段故事裏，都以極為強烈的暗示手法，來描寫性（色）的毀滅性。

少婦與蛇：少婦在古井邊的一塊石頭底下，看見那條小蛇，她「俯低她的上身，幾乎將乳頭觸及岩石的尖端，注視地下那隻看起來並不畏怖而近乎可愛的動物……」。這一段說明：同樣的一條蛇，為什麼那位老婦人見了就要打，但是，在少婦的眼中，却覺得可愛，要把它帶回去。而老婦，「對於少婦的行徑，她只是心裏奇怪，嘴裏却不說。」

少婦害怕孤單，但是丈夫終於離家謀生，杳無信息，一夜，她失望地閤上小小的洞窗時，「黑暗掩飾着她木然的臉龐所湧起了一陣潮紅」，於是，她提起燈，到竹籠裏用手抓起蛇，「蠕動的動物溫馴地舔舐她的肌膚……真正樂趣只那麼一剎那……」，她又回憶起，她曾那般渴望丈夫的愛撫。自那以後，「她恐懼着自己伸張的手指，那是不真的記號，罪惡的，她看到的只是茫然的大地（色即是空）。少婦與隣人在井邊相遇，她的面孔有「歪曲的難以忍受」的表情，走入屋裏，她便決心將蛇擊死。

少女、菊花、老僕：少女「接過遞來的花朵，猛

烈的嗅它，恨不得吞嚥下去……」，老僕望着牆壁。到了晚上，「插在瓶內的花已經死了，帶着病黃的臉，甚至於連淚痕都沒有，捲縱的葉子落在女子的腳下，她撿起來玩弄並且揉碎，老僕望着牆壁……」。蛇和少女終於死亡，少婦的慾念起於莫名的盼望和茫然；甚至於，當老僕覺得「空虛和不耐」之際，他便也「開始覺得主人的令媛阿靈姑娘的黑髮極其美麗。」

下面且看作者如何處理「少婦與少女」同「越獄人與蛇」之間的呼應關係。

少婦：「不時引頸企望，滿懷心事」，「伸手摘斷不幾天便昇爬到牆壁的野籐」，「凝望幾座寂靜的山巖盤結在地平線上」。

少女：「習慣於引頸盼望，並且伸手摘斷爬昇到牆壁上的籐心」，「她常引頸凝視連互的山脈……」。這兩段雷同的描寫，不但暗示了少婦與少女之間的轉世關係；而且說明人生之短暫和宇宙之永恆。

越獄人與蛇之間，則更有太多的相似之處。作者以「睡毯蜷曲的軀體蠕動了一下」，引出越獄人來。說他：「突出的顴骨帶着詭秘的神色，像蛇一樣地翻

着身……不斷用舌頭濡濕乾裂的唇……他沿着草叢中伏行……」。當他行近水源處，「俯下臉，淡泊的光芒映出一張醜陋乾癟的面龐，他吃了一驚，並且扭着痛苦的望了半晌；他跪着，用唇去吸水，並且把臉浸在冰冷的水裏。」，這一段描寫說明了，越獄人的蛇性；他在從水影裏見到自己的面貌之前，在他的意識之中，自己是蛇而不是人，因此，看着水中的人貌才吃了一驚，並且扭着痛苦的望了半晌。

作者將少婦與少女；越獄人與蛇，之間的轉迴再世交代之後，便進入慾與死亡冤冤相報的高潮。

少婦將蛇擊殺之時，「血濺濕了她的手」，蛇以「一種怨狠的眼光痛苦的睜着」；當少女與越獄人相遇，「二人正好面對面，互相睜大眼睛，似曾相識的持續許久……」他將她強暴之後，他眼中發出來「充滿着晶瑩的色和狠毒的恨」；普通一個人強暴少女只爲了色，越獄人的恨乃是蛇對少婦的宿仇。

當少婦殺了蛇之後，她看到：「蛇的心臟流出血」；然後她「跼着脚尖，把蛇屍掛在枯樹枝上，滴下來的血，很快地吸入乾枯的灰塵」，越獄人在強暴少女之後，「看見髮、手指、枯枝、半跼的脚尖，滴下

的血被塵埃吸去」，在這裏，他並非真的「看見」，而是腦海裏浮現出來的，自己（蛇）當年被殺死時的景象，因此，他便把「匕首插入女子的心臟」，了結了這一段因果孽緣。

駝背老僕，一再面對牆壁，預知死之來臨。少女被殺，他趕到房裏，人已逃逸，「他弓着軀背……滑稽的望着那人逃往深谷的方向」，一個冷眼旁觀的妖僧，與目睹少婦與蛇的悲劇的老婦，是一對照，更增加了故事的詭譎色彩。

少婦埋蛇：「她半跪着，用力的掘泥土，挖一個坑。『更深些。』她想。」

越獄人埋少女：「那人半跪着，用力的掘泥土，挖一個坑。『更深些』，他想。」

都想把坑掘得更深一些，好遠離罪惡慾念之根源，但却奈何那「沉落的太陽在風沙中迷濛的輪轉着」，埋得再深，也逃不脫冤冤相報的流血悲劇。

作者運用冷凝的文字，鮮明突出的意象，人物之間模糊的關係，以及單調荒涼的景物，來造成一種淒厲、神秘，且帶着恐怖色彩的氣氛。本篇所謂之人物，只是幾個介乎人與幽靈之間的虛幻個體，經引導而

是，由於作者創造的諸意象，達到這般凝鍊渾然一氣的意境，使得作品超越了時空感，讀者不但不去追究人物的存在性和真實感，甚至於對於文字上的一些不通順之處，也就見怪不怪了。雖然這篇作品的主题與現實社會人生沾不上一點關係，但是，作者寫作藝術的成就，却使它發出璀璨奪目的異彩。

遠景出版社

通訊處：臺北郵局 36—105 號信箱
電話：7 6 3 8 5 4
郵撥：I 0 2 2 2 1 號
(函購九折，可用郵票。)

鑼
莎啲娜啦・再見
生命之愛
開放的婚姻
浩海孤舟
人子
花畔

著著著譯譯著譯
明明敦玲瑟橋秋
春春倫慧碧念
黃黃傑鄭周鹿蘇

40元
40元
40元
40元
40元
55元
35元

中外文學叢書

源氏物語

第一册（第一帖至第十二帖）

日本古典小說「源氏物語」經林文月女士彙譯在本刊連載，迭獲佳評，現應讀者要求，首十二帖提前結集出版單行本。林女士係臺灣大學中文系教授，中日文學造詣極深，譯文翔實典麗，極具保存價值。每冊實價平裝七十元。精裝一百元。

◎從文學革命到革命文學

侯健著

五四運動後的文學革命和三十年代的革命文學，是中國自封建專制脫殼出來後，力求塑造新文化的兩大運動。臺灣大學外文系教授侯健先生以史筆撰寫本書，對這兩大運動的種種恩怨糾葛，論述極為詳盡。每冊實價平裝五十元。精裝八十元。

③
魔歌

洛 夫 著

本書收集詩人洛夫晚近作品三十餘篇。作者在自序中說：「『魔歌』是我的第五個詩集，也是我近四年來調整語言，改變風格，以至整個詩觀發生蛻變後所呈現的新風貌。」每冊實價平裝四十元，精裝七十元。

郵政撥劃一七九六五號顏元叔帳戶